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

職場實習作業要點

104年3月25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104年3月25日系務會議通過
108年10月8日系務會議修訂

一、宗旨：本校海洋環境工程系(簡稱本系)，為使學生能將知識理論與業界實務相結合，以達學以致用，特根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學生職場實習課程開設要點訂定本系校外職場實習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實施期間：學期內開課、寒暑期開課

三、實施對象：本系四技日間部學生

四、實施課程類型：

(一)、學年課程：

開設18學分，至少為期9個月之校外實習課程，修讀實習課程期間，除依本系(所)訂定參加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外，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

(二)、學期課程：

開設9學分，至少為期4.5個月之校外實習課程，修讀實習課程期間，除依本系(所)訂定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外，學生應全職於實習機構實習。

(三)、寒暑期課程：

寒暑期開設2學分之校外實習課程，累計實習8週(40個工作天)，且不得低於320小時為原則(包含本系所訂定定期返校之座談會或研習活動等)。

(四)、專案實習課程：

1. 開設2學分之專案實習課程，畢業前實習時數累計不得低於320小時。
2. 專案實習係指參加公民營機構辦理之短期實習，或協助執行公民營機構委託本校之專案計畫或專業服務。
3. 學生參與公民營機構委託本校之專案計畫，其計畫執行期程需至少半年以上(含半年)，且每計畫以4位學生參與為限。
4. 參與專案實習之學生須簽寫「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學生專案實習同意書」(附件1)，每學期亦須填寫專案實習累計認定表(附件2)送交本系(所)後轉實習就業暨校友服務中心實習組(以下簡稱實習組)留存。

五、實習場所：海洋環境工程系學生依其實習意願分發至檢驗公司、工程顧問單位、研究機構實習及政府機關等，實習場所資格由校外實習暨輔導委員會審議。

六、實習課程大綱與申請流程：

(一)、實習課程大綱：

本職場實習課程之主要目的在於使學生能將知識理論與業界實務相結合，以達學以致用，透過直接參與和觀摩見習進而瞭解產業界現況熟悉研發、生產製造、管理、和銷售等實務，同時瞭解海洋環境產業的環境、發展與競爭，以激發學生在海洋環境相關專業上的學習。

(二)、申請流程

預定時程	執行內容
實習前一年度 12 月 1 日-31 日前辦理實習申請(自行安排或系上媒合)	●填妥「學生實習申請單(含家長同意書)」(附件 3)、「實習機構同意書」(附件 4)、專案實習學生完成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學生專案實習同意書(附件 1)及專案實習課程累計認定表(附件 2)並經系主任同意認可後，其實習才予以承認。
實習當學期第 13 週-第 14 週辦理實習保險	●實習學生填寫實習保險名單(以班級為單位)。
第 17 週-18 週辦理校外實習行前說明會	●使實習學生瞭解實習課程內涵及注意事項。
學生赴職場實習	●學生自報到後應依照實習機構規定及實習指導人員指示，接受所有工作，同時於實習期間逐日將實習情形及心得詳載於實習工作紀錄表(附件 5)。 ●實習期間非重要事故不得請假。如必須請假者，應報請實習機構批准。 ●實習期間由系上安排訪視老師至各實習場所訪視並完成訪視紀錄表(附件 6)
實習結束後	●實習後實習機構填寫滿意度暨評分(附件 7) ●實習後填寫實習結業登記表，將實習手冊送

預定時程	執行內容
	至系辦公室核評成績。(由系辦公室統一轉交各實習訪視老師)。 ●實習成績考核方式：實習成績總分 60 分為及格。

七、實習評量方式(附件 8)：

實習成績	
實習機構評分	40%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	60%
實習成績考核成績低於 60 分，須重新實習一次。	

八、實習管考

實習期間參與實習學生若自行終止實習，應提送系務會議議處，視實際情況得予以記申誡以上及停止申請實習一年之處分。

九、本要點經系課程委員會、系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學生專案實習同意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內專案實習同意書

計畫主持人			系(所)		
委託單位名稱			計畫代碼		
計畫名稱					
計畫執行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實習期間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至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計畫簡述					
實習學生	班級	姓名	學號	實習類型 (工作型/一般型)	實習內容 (請列點說明)
注意事項	<p>1.學生參與計畫期間應配合教師教導，如有違規事件，應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處置。</p> <p>2.依據學生職場實習管理實施要點規定，學生參與公民營機構委託本校之專案計畫，其計畫執行期程需至少半年以上，且每計畫以四位學生參與為限，實務專題課程不得認列實習畢業門檻。</p> <p>3.請檢附該用印後專案計畫合約書（含合約期限）或相關證明文件。</p> <p>4.同意書簽畢後送回實習生所屬系（所）辦歸檔留存。</p>				
學生	計畫主持人 (兼學校實習輔導老師)	系所單位 主管	校友服務暨 實習就業中心	校長 (授權代表人)	

附件 2 專案實習累計認定表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_____ 科/系/所開設實習課程時數累計認定表

姓名		學號				
專案計畫/ 實習機構名稱	起訖期間	實習 時數 (A)	百分比 (B=A/總實習 時數×100%)	原始 分數 (C)	加權後 分數 (D=B×C)	實習輔導 老師簽章
總計						

說明：

1. 專案實習課程總實習時數不得低於 320 小時。
2. 「百分比」係指學生該次實習時數佔總實習時數之比例。

系所單位主管： _____

附件 3 學生實習申請單(含家長同意書)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學生校外實習申請表

班級		姓名		學號	
連絡電話					
e-mail					
實習期間	_____學年度_____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暑假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 <input type="checkbox"/> 學年				
實習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接洽(請填寫以下實習單位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系上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北部、 <input type="checkbox"/> 中部、 <input type="checkbox"/> 南部 (請以 1. 2. 3 標明優先順序) 單位 _____ 部門 _____ 地址 _____ 聯絡人 _____，電話 _____				
檢附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乙份。 <input type="checkbox"/> 學生基本資料表乙份。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傳乙份。 <input type="checkbox"/> 入學至前學期為止成績單乙份。 *申請人請將上述資料依順序裝訂後繳交。				
備註	暑假實習請於 前一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申請。				

承辦人：

系主任：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

學生校外實習家長同意書

茲同意本子弟_____（學生姓名），於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期間，赴 _____（實習單位）參加校外實習課程，並督促其

遵守實習單位之工作規定，以確保人身安全。

此致

國立高學科技大學_____系

學生姓名： _____ 簽章：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家長姓名： _____ 簽章： _____ 身份證字號： _____

地址：_____

緊急聯絡人：_____

電話：住家_____ 行動電話：_____

備註：

1. 本實習期間學校將為學生投保 200 萬意外保險(內含 5 萬醫療險)及協助學生辦理平安保險。
2. 本實習期間原則上不給薪。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職場實習合約書

【職場實習一般型】

立合約書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公司（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培訓科技專才，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本合約實習以學習為主要目的，無從事學習訓練以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僅具學生身分，屬職場實習一般型，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掌：

甲方_____：承辦學生實習有關業務及聯繫，各系專業教師負責指導學生職場實習。

乙方_____：提供甲方學生實習項目分配、報到、訓練及協助輔導實習學生之職場知能。

二、合約期限：

實習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每日____小時，每週____小時。

三、職場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

（一）工作項目安排以不影響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

（二）本次實習名額共____人，合作系別、工作項目詳如實習名冊。

四、實習報到：

（一）甲方於實習開始前一週將學生相關資料寄達乙方。

（二）乙方於學生報到時，應即給予職前安全衛生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五、獎助學金

（一）乙方可視學生表現提供學生獎助學金，每月給付新臺幣_____元。

（二）獎助學金以（金融機構轉存／現金／_____）方式直接發給甲方實習生。

六、膳宿與福利

（一）住宿：提供 未提供

（二）伙食：提供（一日__餐） 未提供

（三）提供福利：_____。

七、保險

（一）甲方應於實習學生報到前辦理意外及醫療保險，意外保險保額至少為新臺幣 200 萬意外保險及新臺幣 5 萬元醫療險。

（二）乙方應為實習生投保比照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

八、工作時間

每日實習時間不得超過 8 小時，且不得於午後 10 時至翌晨 6 時接受訓練。

九、實習學生輔導

（一）實習期間，每位學生由學校及實習機構輔導老師，共同督導實務實習工作內容及進行技能指導工作，並以「個別實習計畫」為依據。

（二）乙方實習單位應安排職前訓練課程、專業實務工作，並指派專人指導，嚴格要求敬業精神與培訓專業實務技能。

（三）乙方所安排之工作不得要求學生協助從事違法行為。乙方如有違反，甲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甲方學生與乙方勞動關係亦告終止。

（四）實習期間甲方應安排輔導老師赴乙方訪視實習學生，負責實習輔導、溝通、聯繫工作。

（五）實習生於機構學習期間遭性騷擾時，其申訴之提出及認定，依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六）實習生於機構學習期間之學習機會、內容、成績評量待遇或獎助學金之給予，遭實習機構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時，申訴之提出及認定，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辦理。

十、實習考核

- (一) 實習期間由甲方及乙方實習輔導老師共同評核實習成績，並填妥「實習成績考核表」。
- (二)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乙方知會甲方輔導處理，經輔導未改善者得予終止實習。
- (三) 甲乙雙方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十一、附則

- (一) 實習生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與實習爭議處理方式依甲方實習相關法規辦理。
- (二)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有關實習合作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 (三)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民法、勞動基準法第七章職業災害補償規定等相關法令，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則。
- (四) 甲、乙雙方因本合約內容涉訟時，雙方合意以臺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二、本合約書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代表人： 校長

系所單位主管：海洋環境工程系 主任

地 址：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統一編號：76014406

乙 方：_____

負責人：_____

地 址：_____

統一編號：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實習名冊

實習機構/單位名稱	實習職稱及工作項目	實習生系別	姓名	學號

說明：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職場實習合約書

【職場實習工作型】

立合約書人：國立高雄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與_____公司（以下簡稱乙方），雙方基於培訓科技專才，共同推展實習合作教學與實務訓練之互惠原則，本合約實習以學習為主要目的，除從事學習訓練外，並有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實習生於實習機構之身分認定，兼具學生及勞工身分，屬職場實習工作型，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循。

一、實習合作職掌：

甲方 _____：承辦學生實習有關業務及聯繫，各系專業教師負責指導學生職場實習。

乙方 _____：提供甲方學生實習項目分配、報到、訓練及協助輔導實習學生之職場知能。

二、合約期限：

實習期間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每日____小時，每週____小時。

三、職場實習工作項目及名額

（一）工作項目安排以不影響學生健康及安全的工作環境為原則。

（二）本次實習名額共____人，合作系別、工作項目詳如實習名冊。

四、實習報到：

（一）甲方於實習開始前一週將學生相關資料寄達乙方。

（二）乙方於學生報到時，應即給予職前安全衛生訓練，並派專人指導。

五、薪資給付方式：

（一）實習薪資/津貼

每月給付新臺幣_____元

每時給付新臺幣_____元

其他：_____（請註明）

（二）薪資給付以（金融機構轉存／現金／_____）方式直接發給甲方實習生。

（三）若有延長工時給付，則依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範辦理。

六、膳宿與福利

（一）住宿： 提供 未提供

（二）伙食： 提供（一日__餐） 未提供

（三）提供福利：_____。

七、保險

甲方應於實習學生報到前辦理意外及醫療保險，意外保險保額至少為新臺幣 200 萬意外保險及新臺幣 5 萬元醫療險。

實習學生報到時，乙方應即辦理勞工保險、健保、勞動基準法所定職業災害補償額度之商業意外保險暨勞工退休金提撥。

八、實習時間、休息時間、請假、例假及休息日規定等不得違反勞動相關法規。

九、實習學生輔導

- (一) 實習期間，每位學生由學校及實習機構輔導老師，共同督導實務實習工作內容及進行技能指導工作，並以「個別實習計畫」為依據。
- (二) 乙方實習單位應安排職前訓練課程、專業實務工作，並指派專人指導，嚴格要求敬業精神與培訓專業實務技能。
- (三) 乙方所安排之工作不得要求學生協助從事違法行為。乙方如有違反，甲方得逕行終止本合約，甲方學生與乙方勞動關係亦告終止。
- (四) 實習期間甲方應安排輔導老師赴乙方訪視實習學生，負責實習輔導、溝通、聯繫工作。
- (五) 實習生於機構學習期間遭性騷擾時，其申訴之提出及認定，依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六) 實習生於機構學習期間之學習機會、內容、成績評量待遇或獎學金之給予，遭實習機構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時，申訴之提出及認定，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辦理。

十、實習考核

- (一) 實習期間由甲方及乙方實習輔導老師共同評核實習成績，並填妥「實習成績考核表」。
- (二) 學生表現或適應欠佳時，由乙方知會甲方輔導處理，經輔導未改善者得予終止實習。
- (三) 甲乙雙方不定期協調檢討實習各項措施，期使實習合作更臻完善。

十一、附則

- (一) 實習生不適應之輔導轉換方式與實習爭議處理方式依甲方實習相關法規辦理。
- (二) 本合約所有相關附件均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具合約條款完全相同之效力，其他有關實習合作未盡事宜，甲乙雙方得視實際需要協議後，另訂之。
- (三) 本合約書之準據法為中華民國民法、勞動基準法第七章職業災害補償規定等相關法令，合約書未盡周詳之處，均以中華民國法令為準則。
- (四) 甲、乙雙方因本合約內容涉訟時，雙方合意以臺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十二、本合約書一式二份，甲、乙雙方各執乙份存照。

立合約書人

甲 方：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代表人： 校長

系所單位主管： 系 主任

地 址：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415 號

統一編號：76014406

乙 方：_____

負責人：_____

地 址：_____

統一編號：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實習名冊

實習機構/單位名稱	實習職稱及工作項目	實習生系別	姓名	學號

說明：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海洋環境工程系
學生校外實習工作日誌

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班 級		學 號	
工作內容（以條列的方式簡述）：					
心得與建議（以條列的方式簡述）：					
指 導 員 簽 章		實 習 部 門 主 管 簽 章			
註：1. 每天請確實填寫工作日誌並經實習部門主管簽核。 2. 實習結束後，本表送至系辦公室存查。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職場實習課程訪視紀錄表

系(所)		班級				
學號		姓名				
實習機構		訪視日期				
實習地址						
訪視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實地訪視 <input type="checkbox"/> 電話晤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訊軟體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實習現況	訪視項目	極佳	佳	普通	不佳	極差
	1. 實習生薪資保險等，是否符合職場實習合約書內容					
	2. 實習生專業技能學習狀況					
	3. 實習生對公司的訓練課程					
	4. 實習生對工作的自我表現					
	5. 實習生對工作時段的安排					
	6. 實習生在工作崗位出勤狀況					
	7. 實習生與同事或客戶間互動					
	8. 實習生與主管之間互動					
9. 整體實習情形及工作表現						
實習環境	1. 實習工作場所之公共安全情況					
	2. 實習工作場所之衛生條件情況					
	3. 對住宿環境是否滿意(如消防設備、環境乾淨等)					
學生反應事項						
實習機構反應事項						
實習輔導老師建議						

說明：

- 實習輔導老師應以實地訪視、電話訪談、通訊軟體訪談等方式輔導實習生，以瞭解實習狀況，協助處理實習期間生活及工作適應問題：
 - 學年實習：每學期總訪視紀錄至少二次，其中實地訪視不得低於一次。
 - 學期實習：每學期總訪視紀錄至少二次，其中實地訪視不得低於一次。
 - 暑期實習、專案實習：總訪視紀錄至少二次，其中每機構實地訪視至少一次。
 - 海上實習及境外實習實地訪視則視經費考量辦理。
- 學生若發生性別平等爭議、實習適應不良、薪資/工時爭議、意外緊急事故等問題，實習機構或學生將於第一時間通報實習輔導老師，並請協助解決問題。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簽名：_____

附件 7 實習機構對實習生滿意度

實習機構對實習生滿意度暨成績考核表

敬愛的主管：您好！

為瞭解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本學年度實習生在 貴機構的學習與服務表現情況，以提供作為各系(所)新的學年度持續改進課程和教學之重要參考準據，敬請 您撥冗協助下列事項：

1.實習期間，倘實習機構對於實習生表現異常請告知本系(所)並填寫「實習機構對實習生滿意度暨成績考核表」；2.若學生如期實習完竣，請於學生實習結束後一週內，將本表密封交回本系(所)。

期待 您的寶貴意見，再次感謝 您的熱心指教。

敬祝 營運昌盛、身體健康、事事如意

國立高科技大學 海洋環境工程系 敬上

壹、實習機構對實習生滿意度

一、填寫者的基本資料(每一實習單位一份)

1. 貴機構名稱：

2. 產業別：

- (1) 漁業 (2) 食品加工業 (3) 養殖業 (4) 航運業 (5) 商業 (6) 休閒觀光業
 (7) 金融、保險及不動產業 (8) 運輸、倉儲及流通業 (9) 公共行政業 (10) 製造業
 (11) 百貨零售 (12) 造船業 (13) 營造業 (14) 環境工程業 (15) 電子業
 (16) 生物科技業 (17) 通信業 (18) 機械業 (19) 其它

3. 貴機構所在縣市： 北部 中部 南部 東部

實習地址：_____

4. 填寫者姓名：

5. 填寫者職稱：

6. 聯絡電話：_____ 及 E-mail：_____

7. 填寫日期：

二、實習生基本資料

1. 實習生之科、系列：

- (1) 漁管生產與管理系 (2) 水產食品系 (3) 水產養殖系 (4) 海洋休閒系
 (5) 造船及海洋工程系 (6) 電訊工程系 (7) 航運管理系 (8) 海洋環境工程系
 (9) 海洋生物技術系 (10) 資訊管理系 (11) 運籌管理系 (12) 微電子工程系
 (13) 航運技術系(航海科) (14) 輪機工程系 (輪機科)

2. 實習年級：

- 研究所 四年制大學部、 二年制大學部、 五年制專科部
 (1) 一年級寒假 (2) 一年級暑假 (3) 二年級寒假 (4) 二年級暑假
 (5) 三年級寒假 (6) 三年級暑假 (7) 四年級寒假 (8) 四年級暑假
 (9) 五年級寒假 (10) 五年級暑假

三、請依實習生表現，提供適當評價

檢視項目及內容	非不滿意	不滿意	普通	滿意	非滿意
(一) 專業知能方面					
1. 具備的專業知識符合工作需求					
2. 能將專業知識應用於工作實務					
3. 具備多元的知能					
(二) 實習(工作)表現方面					
1. 實習(工作)效率					
2. 重視團隊合作					
3. 服務態度					
4. 出勤狀況					
5. 人際關係的處理能力					
(三) 技能與技巧					
1. 表達與溝通能力					
2. 電腦運用能力					
3. 創意思考能力					
4. 外語能力					
5. 獨立思考與分析能力 (含解決問題能力)					
(四) 其他					
1. 參與學習的意願					
2. 學習的可塑性					
3. 情緒穩定度					
4. 抗壓性					
(五) 雇用意願度					
1. 日後雇用本校學生在貴機構服務的意願度					

四、相關意見或建議

1. 請您建議我們應開設哪些課程以符合 貴機構及時代需求？
2. 若對於本校實習生的表現，還有其他寶貴意見，以及對本校培育專業人才的建議，敬請不吝提出。

附件8 實習成績考核表(各系自行修訂並請輔導教師前往實習媒合平台填寫)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實習成績考核表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用】

系(所)	海洋環境工程系(所)		年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實習機構							
實習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評核項目	權重 (A)	原始評分 (B)	加權評分 (C=A×B)	備註			
1.工作日誌 及出勤表現	50%						
2.實習心得 報告	50%						
總分							
評語與建議							
說明：學校實習輔導老師評分佔總分60%							

學校實習輔導老師： _____ 系所單位主管： _____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實習成績考核表

【實習機構用】

系(所)	海洋環境工程系(所)		年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姓名			學號		
實習機構			實習機構 負責人		
實習地址			實習機構 統一編號		
實習期間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扣除請假日數) 日	
請假紀要	事假	日		病假	日
評核項目	權重 (A)	原始評分 (B)	加權評分 (C=A×B)	備註	
1.工作表現	50%				
2.實習態度 與職場倫理	50%				
總分					
評語與建議					
<p>說明：</p> <p>1.實習機構評分佔總分40%。</p> <p>2.請在8月20日前評定成績，寄回海環系辦公室，俾便本系彙整成績系統登錄。</p>					

實習機構輔導老師： _____